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



2026 年 9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1
（三）项目情况	2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4
（五）责任主体	5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5
（一）重要性分析	5
（二）经济效益分析	6
（三）社会效益分析	7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7
（一）投资估算	7
（二）筹措方案	8
（三）项目实施安排	11
（四）债券资金用途	11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12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2
1. 项目收入测算	12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13
3. 项目损益情况	15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6
（三）总体评价	18
五、专项债券管理	20
（一）债券资金概况	20
（二）债券资金管理	22
（三）职责分工	23
六、项目风险控制	25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25
（二）还款保障措施	30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31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罗定市隶属广东省，位于广东省西部，东邻云安县，东南接阳春市，西南靠信宜市，东北连郁南县，西部与广西岑溪市交界，全市辖 17 个镇、4 个街道办和国营罗平农场，总面积 2327.5 平方公里，其中山区面积 873.4 平方公里，占全市的 37.5%；丘陵面积 954.1 平方公里，占 41.0%；平原面积 500 平方公里，占 21.5%。全市有耕地面积 726618.2 亩，其中水旱田 472458.5 亩。全市总人口为 130.06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85.08 万人，非农人口 44.98 万人。

2023-2025 年，罗定市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119 亿元、13.7451 亿元、17.190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3.0927 亿元、4.0695 亿元、1.7965 亿元，财政收入保持较高水平并稳步增长。

近三年罗定市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335.0310	352.32	364.715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0.7119	13.7451	17.1902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3.0927	4.0695	1.7965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2.5915	2.4077	0.5538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18.5994	17.0875	22.1179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2.2290	1.7353	1.5376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新型城镇化工作，明确提出以人为核心、以提高质量为导向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并多次作出重要部署和批示指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并明确了新型城镇化的目标任务和政策举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进一步强调，要“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为“十四五”和未来一个时期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基本遵循。“十四五”时期是推动新型城镇化实现更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先后出台多项规划和文件对新型城镇化建设做出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发改规划〔2022〕960 号）明确提出，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推进水电路气信等配套设施建设，推进管网更新改造和地下管廊建设，统筹推进城市及县城供排水、供热等其他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广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粤府〔2021〕74 号）提出，聚焦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等四大领域，有序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增强县城人口经济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强化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积极推进以县域为整体谋划城乡

基础设施统筹布局、共建共享，优化城乡道路、供水、供电等设施布局 and 一体化设计，统筹规划重要市政公用设施向城市郊区乡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广东省“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广东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的总体要求和任务举措，提出以国家重点镇和省级中心镇为重点，实施小城镇品质提升行动和美丽圩镇建设攻坚行动。

项目建设利于推进罗定市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健全市政管网，推进水电路气信等配套设施建设，推进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强化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是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级广东省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部署的具体体现。

（三）项目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项目新建成套加压泵站设备 10 座，新建 De160-De200 及 DN160-DN1200 供水管网，总长 54.86km，改造 De160-De200 及 DN160-DN600 主供水管网，总长 63.10km；对城镇老旧小区管径为 DN20-DN200 的供水管网进行改造，总长 613.00km；小区“一户一表”改造工程，共 30363 户。项目共分五部分实施。第一部分为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城区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标段 1），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管网工程，新建加压泵站，主供水管网改造，老旧小区管网改造，道路绿化修复等。第二部分为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围底镇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标段 2），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加压泵站，主供水管网改造，

老旧小区管网改造，道路绿化修复等。第三部分为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船步镇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标段3)，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供水管网改造，老旧小区管网改造，道路绿化修复等。第四部分为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罗镜镇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标段4)，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供水管网改造，道路绿化修复等。第五部分为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城区小区“一户一表”改造工程)(标段5)，主要建设内容为:小区一户一表改造共30363户。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 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2022年9月8日，取得罗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的《罗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申报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专项债储备）项目的批复》（罗府办复〔2022〕365号）。

2022年11月25日，取得罗定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关于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罗发改投审[2022]364号）。

2022年10月28日，取得关于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专项债储备)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意见的复函（罗自然资用途管制函[2022]94号）。

2022年10月31日，取得罗定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关于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罗发改投审

[2022]331号)。

(五) 责任主体

1.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罗定市建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机构详细信息如下表：

名称	罗定市建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38119592654X0
机构地址	罗定市罗城街道龙华东路251号内之一一楼
负责人	何奕锋
工作职能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罗定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工作职能为：负责罗定市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包括项目招标、项目设计编审、建设合同签订、项目资金管理、项目验收以及移交，项目建设相关的组织协调等工作。

3. 本项目资产持有单位：罗定市建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罗定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建设完成形成资产后，罗定市建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罗定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为资产的责任部门，严格按照国家、省和单位内控制度进行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重要性分析

新型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也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就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为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步伐，国家及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发改规划〔2022〕96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建城〔2020〕111号）、《2022年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广东省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方案》、《云浮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等规划和文件，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有序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增强县城人口经济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强化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2022年3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2年省〈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粤府〔2022〕13号）提出，开展城市供水管道管网普查，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和专项债申报，加大对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内涝治理等城市基础设施支持力度；着力提升县城功能品质，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带动，加快补齐县域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二）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地方供水设施，完善城镇的生活服务功能，弥补罗定主城区及部分圩镇整体的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不

足，将对招商引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为罗定市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三）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建设可以提高罗定市供水管网整体质量，逐步完善供水系统，增加配水能力、提高供水服务压力、改善供水水质、减少管网事故率、降低供水损失，保障供水安全，促进节约用水，提升项目路径周边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和服务质量。

项目的建设可满足居民的用水要求，可以大大缓解项目周边群众用水水压低、用水难等问题，解决老旧供水管网设施存在的诸多问题，大大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按照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的规范要求，进行投资估算；

（2）《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建标【2008】162号；

（3）《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26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4)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编著的《投资项目经济咨询评估指南》；

(5) 广东省近期建设工程定额及工程造价资料；

(6) 《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

(7) 《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年）；

(8) 广东省、云浮市、罗定市近期建设工程定额及工程造价资料及材料指导价格。

2. 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46,788.0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38.05
3	预备费	2,339.40
项目总投资		53,965.46

（二）筹措方案

1. 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 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18,000.00 万元，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	--------	------	------	------	--------	----------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3年1月	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20年	3.19%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4,000.00
2	2023年5月	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四期）	20年	3%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7,000.00
3	2023年8月	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	20年	3%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5,000.00
4	2024年9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二期）	20年	2.21%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2,000.00
合计						18,0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 万元；

其中：8 月已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九期）1,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 7 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9 月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xx 期）1,9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 7 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本年度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2,100.00 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0.00 万元。

3. 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财政性资金 30,965.46 万元，其中：2024 年已到位 7,000.00 万元，2025 年已到位 2,254.00 万元，2026 年已到位 5,000.00 万元，其余待落实。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已到位 金额	市场化 融资资 金	已到位 金额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单位自 有资金	其中：已 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 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 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 额	以前发行金 额	计划以后发 行金额
合计	53,965.46	33,254.00					30,965.46	14,254.00			1,900.00	19,000.00	2,100.00
2023 年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2024 年	9,000.00	9,000.00					7,000.00	7,000.00				2,000.00	
2025 年	2,254.00	2,254.00					2,254.00	2,254.00					
2026 年	10,000.00	6,000.00					5,000.00	5,000.00			1,900.00	1,000.00	2,100.00
以后年度	16,711.46						16,711.46						

（三）项目实施安排

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已完成立项，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审核，项目实行总体规划，分批建设，本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开始建设，预计 2026 年 12 月建成，项目建设分以下几个阶段进行：1、项目前期工作阶段：主要包括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评估等项目前期工作，3 个月完成。2、项目准备工作阶段：即工程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阶段，3 个月完成。3、施工建设阶段：33 个月完成。4、竣工验收阶段：3 个月完成。

工程运作应配备足够的性能良好的机构和设备，精心组织和安排，科学管理，采取平行作业为主，和交叉作业相结合的施工方法，确保工程质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

项目实行总体规划，分批建设，项目共分五标段实施，其中第 1 至第 4 标段已招标，标段 5 正在开展招投标工作。项目进度：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城区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标段 1）已完成 51 个子项建设；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围底镇供水升级改造工程（标段 2）已完成 7 个子项建设；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船步镇供水升级改造）（标段 3）、（罗镜镇供水升级改造）（标段 4）已完成合计 15 个子项建设。

（四）债券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该项目的工程建安费、监理费及相关等。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

用途	专项债券金额（万元）
施工款等	1,900.00
合计	1,90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 项目收入测算

根据罗定市建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实施意见汇总稿可知，该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为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

项目的实施将对罗城街道、素龙街道、附城街道、双东街道、围底镇、船步镇、罗镜镇等地区增加供水量约 1800 万 m^3 ，按目前 1.8 元/ m^3 的收费，带来约 3240 万营业收入。考虑到项目建成后后期供水量与供水单价的提升，初步估算项目建成后第三年供水量增加到 2000 万 m^3 ，按 2.1 元/ m^3 收费，带来 4200 万营业收入。预估未来供水量每 3 年递增 9%。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3,240.00	3,240.00
第三年	3,240.00	3,240.00
第四年	3,240.00	3,240.00
第五年	3,531.60	3,531.60
第六年	3,531.60	3,531.60
第七年	3,531.60	3,531.60
第八年	3,849.44	3,849.44

第九年	3,849.44	3,849.44
第十年	3,849.44	3,849.44
第十一年	4,195.89	4,195.89
第十二年	4,195.89	4,195.89
第十三年	4,195.89	4,195.89
第十四年	4,573.52	4,573.52
第十五年	4,573.52	4,573.52
第十六年	4,573.52	4,573.52
第十七年	4,985.14	4,985.14
第十八年	4,985.14	4,985.14
第十九年	4,985.14	4,985.14
第二十年	5,433.80	5,433.80
合计	78,560.62	78,560.62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根据罗定市建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实施意见汇总稿可知，该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支出包括维修费。

(1) 维修费

项目每年维修费为 539.65 万元。

相关税费

① 增值税的预测评价应纳税增值税=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值税进项税额

其中：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文件规定中计算增值税的收入金额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在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时的计算公式为：增值税销项税额=本项目测算收入/(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其中：进项税额取得主要以接受建筑企业的建筑安装服务，根据规定其增值税率为 9%，根据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预测可取得的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为含税金额，在计算运营成本时已换算为不含税成本，在预测进项税额时的计算公式为：
 增值税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投资金额/(1+增值税税率) × 增值税税率；

②本项目税金包括增值税、城乡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等，按各收入乘以相应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增值税 7%缴纳，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 3%缴纳，地方教育附加按增值税的 2%缴纳。

该项目销项税额小于进项税额，故相关税费为零。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修理费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539.65	539.65
第三年	539.65	539.65
第四年	539.65	539.65
第五年	539.65	539.65
第六年	539.65	539.65
第七年	539.65	539.65
第八年	539.65	539.65
第九年	539.65	539.65
第十年	539.65	539.65
第十一年	539.65	539.65
第十二年	539.65	539.65
第十三年	539.65	539.65

第十四年	539.65	539.65
第十五年	539.65	539.65
第十六年	539.65	539.65
第十七年	539.65	539.65
第十八年	539.65	539.65
第十九年	539.65	539.65
第二十年	539.65	539.65
合计	10,253.35	10,253.35

3. 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 68,307.27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及税费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0.00	0.00	0.00
第二年	3,240.00	539.65	2,700.35
第三年	3,240.00	539.65	2,700.35
第四年	3,240.00	539.65	2,700.35
第五年	3,531.60	539.65	2,991.95
第六年	3,531.60	539.65	2,991.95
第七年	3,531.60	539.65	2,991.95
第八年	3,849.44	539.65	3,309.79
第九年	3,849.44	539.65	3,309.79
第十年	3,849.44	539.65	3,309.79
第十一年	4,195.89	539.65	3,656.24
第十二年	4,195.89	539.65	3,656.24
第十三年	4,195.89	539.65	3,656.24
第十四年	4,573.52	539.65	4,033.87
第十五年	4,573.52	539.65	4,033.87
第十六年	4,573.52	539.65	4,033.87
第十七年	4,985.14	539.65	4,445.49
第十八年	4,985.14	539.65	4,445.49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及税费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十九年	4,985.14	539.65	4,445.49
第二十年	5,433.80	539.65	4,894.15
合计	78,560.62	10,253.35	68,307.27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 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现金流量
	运营收入	年度付本息	年度运营成本及税费支出		
第一年	0.00	125.00	0.00	-125.00	-125.00
第二年	3,240.00	125.00	539.65	2,575.35	2,450.35
第三年	3,240.00	125.00	539.65	2,575.35	5,025.70
第四年	3,240.00	125.00	539.65	2,575.35	7,601.05
第五年	3,531.60	125.00	539.65	2,866.95	10,468.00
第六年	3,531.60	125.00	539.65	2,866.95	13,334.95
第七年	3,531.60	3,025.00	539.65	-33.05	13,301.90
第八年	3,849.44	52.50	539.65	3,257.29	16,559.19
第九年	3,849.44	52.50	539.65	3,257.29	19,816.49
第十年	3,849.44	52.50	539.65	3,257.29	23,073.78
第十一年	4,195.89	52.50	539.65	3,603.74	26,677.53
第十二年	4,195.89	52.50	539.65	3,603.74	30,281.27
第十三年	4,195.89	52.50	539.65	3,603.74	33,885.01
第十四年	4,573.52	52.50	539.65	3,981.37	37,866.39
第十五年	4,573.52	52.50	539.65	3,981.37	41,847.76
第十六年	4,573.52	52.50	539.65	3,981.37	45,829.14

第十七年	4,985.14	52.50	539.65	4,392.99	50,222.13
第十八年	4,985.14	52.50	539.65	4,392.99	54,615.12
第十九年	4,985.14	52.50	539.65	4,392.99	59,008.11
第二十年	5,433.80	30,788.50	539.65	-25,894.35	33,113.77
合计	78,560.62	35,193.50	10,253.35	33,113.77	33,113.77

2. 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融资结束日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18,000.00	10,636.00	28,636.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125.00	125.00	0.00	
第二年		125.00	125.00	2,700.35	
第三年		125.00	125.00	2,700.35	
第四年		125.00	125.00	2,700.35	
第五年		125.00	125.00	2,991.95	
第六年		125.00	125.00	2,991.95	
第七年	2,900.00	125.00	3,025.00	2,991.95	
第八年		52.50	52.50	3,309.79	
第九年		52.50	52.50	3,309.79	
第十年		52.50	52.50	3,309.79	
第十一年		52.50	52.50	3,656.24	
第十二年		52.50	52.50	3,656.24	
第十三年		52.50	52.50	3,656.24	
第十四年		52.50	52.50	4,033.87	
第十五年		52.50	52.50	4,033.87	

第十六年		52.50	52.50	4,033.87	
第十七年		52.50	52.50	4,445.49	
第十八年		52.50	52.50	4,445.49	
第十九年		52.50	52.50	4,445.49	
第二十年	2,100.00	52.50	2,152.50	4,894.15	
合计	23,000.00	12,193.50	35,193.50	68,307.27	
本息覆盖倍数	1.94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18,000.00	10,636.00	28,636.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125.00	125.00	0.00	
第二年		125.00	125.00	2,430.32	
第三年		125.00	125.00	2,430.32	
第四年		125.00	125.00	2,430.32	
第五年		125.00	125.00	2,692.76	
第六年		125.00	125.00	2,692.76	
第七年	2,900.00	125.00	3,025.00	2,692.76	
第八年		52.50	52.50	2,978.81	
第九年		52.50	52.50	2,978.81	
第十年		52.50	52.50	2,978.81	
第十一年		52.50	52.50	3,290.62	
第十二年		52.50	52.50	3,290.62	
第十三年		52.50	52.50	3,290.62	

第十四年		52.50	52.50	3,630.49	
第十五年		52.50	52.50	3,630.49	
第十六年		52.50	52.50	3,630.49	
第十七年		52.50	52.50	4,000.94	
第十八年		52.50	52.50	4,000.94	
第十九年		52.50	52.50	4,000.94	
第二十年	2,100.00	52.50	2,152.50	4,404.74	
合计	23,000.00	12,193.50	35,193.50	61,476.54	
本息覆盖倍数	1.75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18,000.00	10,636.00	28,636.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125.00	125.00	0.00	
第二年		125.00	125.00	2,160.28	
第三年		125.00	125.00	2,160.28	
第四年		125.00	125.00	2,160.28	
第五年		125.00	125.00	2,393.56	
第六年		125.00	125.00	2,393.56	
第七年	2,900.00	125.00	3,025.00	2,393.56	
第八年		52.50	52.50	2,647.84	
第九年		52.50	52.50	2,647.84	
第十年		52.50	52.50	2,647.84	
第十一年		52.50	52.50	2,925.00	
第十二年		52.50	52.50	2,925.00	
第十三年		52.50	52.50	2,925.00	
第十四年		52.50	52.50	3,227.10	
第十五年		52.50	52.50	3,227.10	
第十六年		52.50	52.50	3,227.10	
第十七年		52.50	52.50	3,556.39	
第十八年		52.50	52.50	3,556.39	
第十九年		52.50	52.50	3,556.39	
第二十年	2,100.00	52.50	2,152.50	3,915.32	
合计	23,000.00	12,193.50	35,193.50	54,645.81	

本息覆盖倍数	1.55
--------	------

综上所述，预计罗定市供水升级改造工程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 1.55，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18,000.00 万元，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3年1月	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20年	3.19%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4,000.00
2	2023年5月	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四期）	20年	3%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7,000.00
3	2023年8月	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四期）	20年	3%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5,000.00
4	2024年9月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二期）	20年	2.21%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2,000.00
合计						18,0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 万元；

其中：8 月已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九期）1,0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 7 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9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xx期）1,9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发行年限7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本年度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2,100.00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0.00万元。

3. 还本付息测算

本债券存续期计划发行期限为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0%，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其中：2026年8月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九期）1,000.00万元，发行年限7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9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xx期）1,9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发行年限7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项目还本付息测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4,000.00	4,000.00		3.19%	2,552.00	6,552.00
已融资	7,000.00	7,000.00		3.00%	4,200.00	11,200.00
已融资	5,000.00	5,000.00		3.00%	3,000.00	8,000.00
已融资	2,000.00	2,000.00		2.21%	884.00	2,884.00
第一年	5,000.00		5,000.00	2.50%	125.00	125.00
第二年	5,000.00		5,000.00	2.50%	125.00	125.00
第三年	5,000.00		5,000.00	2.50%	125.00	125.00

第四年	5,000.00		5,000.00	2.50%	125.00	125.00
第五年	5,000.00		5,000.00	2.50%	125.00	125.00
第六年	5,000.00		5,000.00	2.50%	125.00	125.00
第七年	5,000.00	2,900.00	2,100.00	2.50%	125.00	3,025.00
第八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九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一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二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三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四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五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六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七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八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十九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52.50
第二十年	2,100.00	2,100.00		2.50%	52.50	2,152.50
合计		23,000.00			12,193.50	35,193.50

(二) 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 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

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 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 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罗定市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

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罗定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罗定市建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落实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按时足额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专项收入。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 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 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 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 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 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 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 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 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 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 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 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 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 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1) 施工计划不周详;

2) 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3) 施工组织能力差;

4) 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5) 施工应急预案差;

6) 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

7) 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8) 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 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 进行事前控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及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 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 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 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 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 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 资金不到位，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资金不足额就位，不得开工建设；

2) 严格财经制度，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 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1) 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2) 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3) 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4) 事故处理不当，引起群体事件，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建立安全报告制度，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 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 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 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 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 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 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 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 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 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 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 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 加快资金周转, 适当增大流动比率, 充分盘活资金, 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 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 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 投资估算风险：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 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 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管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 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

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与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管好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0〕24号）规定：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应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过程。本项目单位已开展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年4月1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